

## 学习分手

她是一位绘画老师，年轻的时候，长得妩媚动人，被一位大她16岁的有妇之夫狂热追求。他在某些方面颇有些影响力，是许多人眼里的成功男人，但对她却深情体贴，她很轻易地就成了婚外情的俘虏。

整整7年，把她最好的年华毫无保留地给了他，他也一再发誓要为她离婚，但谈何容易，她和他仍是以不见阳光的方式厮守在一起，直到她怀了孩子，他给她的仍然是空头承诺，到那

时，她才如梦方醒，知道她和他永远不会有好的结局。青春不等人，她的年岁眼看大了，早些年，那些围着她打转的男人已所剩无几，而家人对她的未来更是充满了焦虑。绝望中，她逼着自己接纳了另一位挚爱着她的男孩，他对她的爱热烈而单纯，可她却爱他无力，她时不时还会怀念从前的日子，像偷食鸦片一样，明知有毒却还是上了瘾，她甚至怀疑她该不该和男友结婚？

从不健康的情感中跳

出来，这是需要智慧和勇气的，拔腿越早越好，不然，就是重蹈覆辙，一错再错。我们都听说过“不要为打翻的牛奶而哭泣”的故事，它教给我们一个朴素的道理：只要可能的话，就尽量不要打翻牛奶；万一打翻了牛奶，就彻底忘记这件事。更何况，那是握在别人手中的牛奶，它原本就不属于你，一味地纠结和挣扎只是自寻烦恼。所以，台湾情歌大师姚谦说：“学习分手，不推诿，不躲避，不自怜，是女性

文/舒平  
成长中很需要学习的一课”。

而当自己真正愿意对自己的未来负责时，才能干干净净、姿态完美地转身，不然，一只脚踏着红地毯，一只脚却还留在情感的泥沼里，那是对婚姻的亵渎。爱是需要祝福的，每个人最终只能靠自己的力量承受和成长，而不是把幸福建立在另一个家庭的痛苦之上。分手了，就要告诉自己，另一扇生活之门正在向你打开，只等你奋力一跃。

婚恋秘笈



### 茶友支招：

出门前做好详细的旅游计划，在网上预订好入住的酒店，这样可以避免到新地方后到处找住处的忙乱，也减少和陌生人打交道的机会。家长知道孩子每一站入住的酒店，也方便掌握孩子的行踪。

#### ——林女士

第一次出门最好选择简单的路线，酒店尽量固定，去鼓浪屿是很好的选择。去年我女儿和同学去鼓浪屿，就住在小岛上。白天两个小姑娘在岛上转转，画画，游泳，晚上则在海边散散步。一早一晚，我们通个电话，我觉得很放心。今年暑假女儿和同学准备去庐山，我也很支持。

#### ——岩子

现金尽量少带，可以给孩子带张银行卡，一旦丢了家长及时挂失就好。准备好零钱，避免孩子翻找钱包引来小偷的注意。不要带贵重的东西，比如金项链、贵重手机、手表等，也不要穿名牌衣裳和名牌包包，总之不要张扬，安全系数就可以得到保证。

#### ——清婉

嘱咐孩子，问路尽量找警察或看上去慈善的人，遇到紧急情况，拨打当地110。晚上在海边散步时不要呆到太晚，尤其不能在晚上上下海游泳。一般来说，即使

是在比较安全的鼓浪屿，10点前也必须回到酒店。结伴旅游的同学中最好有个男孩子，家长应记下其他同伴及其父母的手机号，以方便联络。

#### ——奕先生

鼓浪屿比较安全，一般不会有太大问题，要相信孩子的独立性。带足钱，带上必备的药，比如创可贴、腹泻、消炎药等。不要和陌生人交流太多，如果别人问起，就是厦门当地的学生就好。

#### ——芝麻

如果不是去鼓浪屿的话，酒店应尽量选择市中区，这些地方比较繁华，人多，比较安全。出门尽量不打车，公交车更安全，必须打车时，记得要出租车票，并记下车牌号。给孩子准备一个质量好的腰包，重要物品随身装在腰包里，比如火车票和身份证。同伴不要分开，一起行动。尤其是晚上，不要一个人单独行动。

#### ——小云

记好酒店的总台号码，一旦迷路，可以方便联系。不要去危险的地方，不要去人少的地方。不乱吃小摊上的食物，以免不洁引起腹泻。出门在外，身体健康最重要。陌生人给的食物绝对不要吃，无论对方看上去多么和善。

#### ——嘟嘟妈

### 淑怡小结：

鼓浪屿我去过，小岛很安静，治安也好，孩子第一次独立出门是不错的选择。岛上有个体导游，尽量不要和他们搭讪。在沙滩游泳时，看管好个人物品。白天游客非常多。散步时最好穿长裤，岛上有居民养狗，以免被小狗抓伤。出门在外，多一点安全防护总是好的。给孩子带上手电筒，晚上散步时用得着。



## 母亲去世，继父能擅自处置他们共有的房产吗

### 胡女士咨询：

我母亲改嫁30多年了，改嫁后无子女，只有我一个女儿。前段时间母亲所在的村子进行旧村改造，按人头分给母亲和继父一套140平方米的房子，但是安置房还未盖好母亲就因病去世了。后来继父未经我的同意就以市价的一半低价把房子给卖了，卖房款也被他的侄子们瓜分了。我想咨询一下，我能不能继承我母亲在房屋中的份额？未经我的同意，继父能擅自处置房产吗？

### 律师观点：

如果你母亲没有立下遗嘱指定特定继承人的情况下，依照法定继承你和你继父都是第一顺序的继承人，都可以继承你母亲留下的房产。根据我国《继承法》第十条的规定，遗产按照下列顺序继承：第一顺序：配偶、子女、父母。第二顺序：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继承开始后，由第一顺序继承人继承，第二顺序继承人不继承。没有第一顺序继承人继承的，由第二顺序继承人继承。也就是说，你母亲去世后，在你姥姥、姥爷比你母亲先去世的情况下，只有你和你继父是第一

顺序的继承人，因此，在你没丧失继承权的情况下你可以继承你母亲份额中的一部分。如果你母亲留有遗嘱，就按遗嘱继承；如果没有遗嘱就按法定继承。未经你的同意，你继父无权处分房屋，在你母亲去世后遗产分割前，你母亲留下的遗产属于继承人共有，也就是属于你与继父共有。你继父和买房人签订的房屋买卖合同由于未经过你的同意，该处分行为无效。法律依据是《物权法》第九十七条：处分共有的不动产或者动产以及对共有的不动产或者动产作重大修缮的，应当经占

份额三分之二以上的按份共有人或者全体共同共有人同意，但共有人之间另有约定的除外。

再婚家庭往往因为涉及两个家庭，新的家庭由于没有血缘关系作为纽带，一旦一方出现意外或死亡，新建立的家庭也会解体，或为了财产等利益闹上法庭，使原本就脆弱的家庭关系不堪一击，建议再婚的夫妻为了避免日后纷争，应提前立下遗嘱，以防万一。

解答人：王崇利（高级律师）  
咨询信箱：wda66@163.com



心 箱

慧心：心理咨询师  
信箱：huixinrexian@163.com  
每周一下午2:30—4:30

## 公婆要跟我们一起度蜜月

### 慧心老师：

你好，我的婚礼定在九月，早就计划好了，去欧洲旅行。前几天公婆突然说他们决定跟我们一起去。我又惊讶又不满，干嘛跟我们一起去呀？婆婆是很强势的人，她决定的事情谁都不敢反对。我虽然撅着嘴不高兴，但丈夫也只是好言相劝，让我包容和忍耐。真是烦死了，怎么还有这样的老人？我真想干脆取消蜜月旅游算了，这样的旅游也不会开心呀。

——蓝月亮

### 蓝月亮：

你好。公婆跟你们一起蜜月旅游，确实有点不爽。这让我想起韩剧《人鱼小姐》中，芮盈的婆婆和小姑子跟他们一起去蜜月旅行的情形，那真是一场噩梦。呵呵，不过，我相信，你不会遭遇芮盈那样的噩梦。

你看，不独你的公婆，连韩国的婆婆也会跟儿子儿媳一起蜜月旅行的，我周围也有这样的情形。去年夏天，我的一位大姐就跟她女儿女婿一起去美国蜜月旅行的。我想，老人之所以决定跟你们同去，主要是因为欧洲太远，语言又不通，有你们做伴会安全踏实。出国旅行，是许多长辈的心愿，能和孩子一起旅行，则是心愿中的心愿，只是大多数长辈不好意思表达出来。

我的这位大姐，她虽然很想和女儿一起去美国旅行，但不好意思说，是她女儿主动提出来的，她便欣然接受，开心不已，逢人就说女儿女婿真好。出国旅行，基本都是团队统一行动，一起观光，一起吃饭，公婆跟着去，不过是团队里多了两个人而已。因为是亲人，彼此间的互相照应会更加周到，合影时不用麻烦别人，购物时还能有个商量，挺好的。夜幕降临，你们的二人世界并不会受到打扰。

识时务者为俊杰，既然公婆跟你们去的事实已无法更改，那就欣然接受并表示欢迎吧。把它当成你对亲密关系和婆媳关系的一次投资，相信，这会是很有份量的一份投资。神话大师坎贝尔说，婚姻是一种人际关系，如果你曾为婚姻牺牲了什么，你并不是为对方牺牲，而是为一种关系的结合而牺牲。现在就是需要你做出牺牲的时候，你不是为丈夫牺牲，也不是为公婆牺牲，而是为你们之间的关系牺牲，夫妻关系以及婆媳关系。

人都是在关系中生活的。关系融洽，一如鱼儿在氧气充足的水中游走，会舒适愉快，反之则憋闷窒息，享受不到生活的快乐。你的宽容和忍耐，是为了让自己更快乐的生活。

生活中有许多的烦恼，你所遇到的不过是小到不能再小的烦恼。能够去欧洲旅游，说明家境富裕，多少年轻人，为生存而奔波，出国度蜜月，是想都不敢想的事情。多看到自己所拥有的，并心怀感恩，你的幸福指数就会上升。

不要因此和丈夫闹别扭。赌气取消旅行更是要不得的，破坏关系的事情，应尽量避免。有公婆参加的蜜月旅行依然是蜜月旅行，开不开心关键在于你的心态了。我给你的建议是，利用这个难得的相处机会，多在公婆跟前表现你的懂事，表现你对丈夫的体贴和关爱，他们看到你疼惜他们的儿子，就会加倍对你好。千万别守着公婆驳丈夫的面子。

祝福深深。

慧心